

##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367,972.45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9,951,381.21 元，本期未计提相应盈余公积，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862,177,275.9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并报表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368,530,028.31 元，母公司报表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692,225,894.77 元。

鉴于公司截至 2025 年度末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367,972.45	-151,086,883.81	-137,105,472.8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			-2,368,530,028.31

未分配利润（元）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692,225,894.7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941,461.41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基于上述指标，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的公司，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5000万元”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3.2条：“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最近一期经审计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合理考虑当期利润情况，并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规定：“（三）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审计机构对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

---

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 2025 年可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 四、备查文件

- 1、2025 年度审计报告；
- 2、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1 日